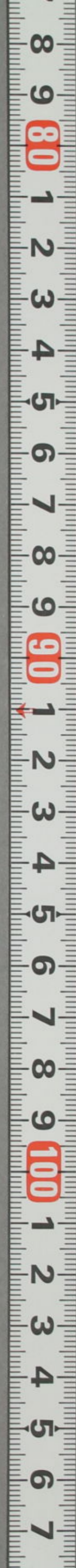




五子近思錄

御

□ 13  
3045  
4



門口 18  
號 3045  
卷 4



五子近思錄卷之五

新安汪佑

啓我

合編

子鑑

晦叔

恭校

力行克治

此卷論力行蓋窮理既明涵養既厚及推於行已之間尤當盡其克治之力也

濂溪先生曰君子乾乾不息於誠然必懲忿窒欲遷

善改過而後至乾之用其一作莫善是損益之大莫

是過聖人之旨淡哉朱子曰此以乾卦爻詞損益

不息者體也去惡進善者用也無體則用無以行無用則體無所措故以三卦合而言之吉凶

悔吝生乎動。噫，吉一而已。動可不慎乎？通書○朱子曰：四者

一善而三惡，故人之所值，福常少而禍常多。不可不謹。○此章論易所謂聖人之蘊。

濂溪先生曰：孟子曰：養心莫善於寡欲。予謂養心不

止於寡而存耳。蓋寡焉以至於無，無則誠立，明通

誠立，賢也。明通，聖也。遺文

伊川先生曰：顏淵問克己復禮之目。夫子曰：非禮勿

視，非禮勿聽，非禮勿言，非禮勿動。四者身之用也。

由乎中而應乎外，制於外所以養其中也。顏淵請

事斯語，所以進於聖人。後之學聖人者，宜服膺而

勿失也。因箴以自警，視箴曰：心兮本虛，應物無迹。

操之有要，視為之則蔽。交於前，其中則遷。制之於

外，以安其內。克己復禮，久而誠矣。聽箴曰：人有秉

彛，本乎天性。知誘物化，遂亡其正。卓彼先覺，知止

有定。閑邪存誠，非禮勿聽。言箴曰：人心之動，因言

以宣。發禁躁妄，內斯靜專。矧是樞機，與戎出好。吉

凶榮辱，惟其所召。傷易則誕，傷煩則支。已肆物忤

出悖來違，非法不道。欽哉訓辭，動箴曰：哲人知幾

誠之於思，志士厲行。守之於為，順理則裕。從欲惟

危造次克念戰兢自持習與性成聖賢同歸文集

復之初九曰不遠復无祇悔元吉傳曰陽君子之道故復為反善之義初復之最先者也是不遠而復也失而後有復不失則何復之有惟失之不遠而復則不至於悔大善而吉也顏子無形顯之過夫子謂其庶幾乃无祇悔也過既未形而改何悔之有既未能不勉而中所欲不踰矩是有過也然其明而剛故一有不善未嘗不知既知未嘗不遽改故不至於悔乃不遠復也學問之道無他也惟其

知不善則速改以從善而已。易傳下同

晉之上九晉其角維用伐邑厲吉无咎貞吝傳曰人之自治剛極則守道愈固進極則遷善愈速如上九者以之自治則雖傷於厲而吉且无咎也嚴厲非安和之道而於自治則有功也雖自治有功然非中和之德故於真正之道為可吝也  
損者損過而就中損浮末而就本實也天下之害無不由末之勝也峻宇雕墻本於宮室酒池肉林本於飲食淫酷殘忍本於刑罰窮兵黷武本於征討

凡人欲之過者皆本於奉養其流之遠則為害矣。先王制其本者天理也。後人流於末者人欲也。損之義損人欲以復天理而已。

夫人心正意誠乃能極中正之道而充實光輝。若心有所比以義之不可而決之。雖行於外不失其中。正之義可以无咎。然於中道未得為光大也。蓋人心一有所欲則離道矣。故夫之九五曰。苒陸夫夫。中行无咎。而象曰。中行无咎。中未光也。夫子於此示人之意深矣。

方悅而止。節之義也。

節之九二。不正之節也。以剛中正為節。如懲忿窒欲。損過抑有餘是也。不正之節。如嗇節於用。懦節於行是也。

人而無克伐怨欲。惟仁者能之。有之而能制其情不行焉。斯亦難能也。謂之仁則未可也。此原憲之問。夫子答以知其為難。而不知其為仁。此聖人開示之深也。經說。朱子曰。克已為仁者。從根源上便斬截了。更不復萌。不行者。但禁制其末。不行於外耳。若其本則著於心而未能去也。

明道先生曰。義理與客氣常相勝。只看消長分數多。少。為君子小人之別。義理所得漸多。則自然知得。客氣消散得漸少。消盡者是大賢。遺書下同。義理者性命之本。然。客氣者。形氣之使然。

或謂人莫不知和柔寬緩。然臨事則反至於暴厲。曰。只是志不勝氣。氣反動其心也。

人不能祛思慮。只是客。客故無浩然之氣。客則為私。纏繞而無浩然正大之氣。

治怒為難。治懼亦難。克己可以治怒。明理可以治懼。

怒氣盛則不能自遏。懼氣怯則不能自立。故治之皆難。然已私既克。則一朝之忿有所不作矣。物理既明。則非理之懼有所不動矣。

堯夫解他山之石可以攻玉。玉者溫潤之物。若將兩

塊玉來相磨。必磨不成。須是得他箇麤礪底物。方

磨得出。譬如君子與小人處。為小人侵陵。則修省

畏避。動心忍性。增益預防。如此便道理出來。

目畏尖物。此事不得放過。便與克下室中率置尖物。

須以理勝他。尖必不刺人也。何畏之有。人有目畏尖物者。明

道教以室中率置尖物。習見既熟。則不復畏之矣。克己之功。類當如此。

明道先生曰。責上責下。而中自恕已。豈可任職分。舍已從人。最為難事。已者。我之所有。雖痛舍之。猶懼

守已者固。而從人者輕也。

九德最好。學問之道。在唐虞之際。其論德已如是之密矣。

飢食渴飲。冬裘夏葛。若致些私吝心在。便是廢天職。

食飲衣服。各有當然之則。是天賦之職分也。有一毫私已貪吝之意。即是廢天職。

獵。自謂今無此好。周茂叔曰。何言之易也。但此心潛

隱未發。一日萌動。復如前矣。後十二年。因見果知

未也。本註云。明道先生年十六七時。好田獵。十二年暮歸。在田野間。見田獵者。不覺有喜心。

周子用功之深。故知不可易言。程子治心之密。故能隨寓加察。在學者警省克治之力。尤不可以不勉也。

伊川先生曰。大抵人有身。便有自私之理。宜其與道

難一

罪已責躬。不可無。然亦不當長留在心。胷為悔。有過自責

乃羞惡之心。然已往之失。長留愧怍。應酬之間。反為繫累。

所欲不必沉溺。只有所向。便是欲。

明道先生曰。子路亦百世之師。本註。人告之。以有過則喜。

人語言緊急。莫是氣不定否。曰。此亦當習習到自然。

緩時便是氣質變也。學至氣質變方是有功。問不遷怒不貳過何也。語錄有怒甲不遷乙之說。是。否。伊川曰。是。曰。若此則甚易。何待顏子而後能。曰。只被說得粗了。諸君便道易。此莫是最難。須是理會得。因何不遷怒。如舜之誅四凶。怒在四凶。舜何與焉。蓋因是人。有可怒之事。而怒之。聖人之心。本無怒也。譬如明鏡。好物來時。便見是好。惡物來時。便見是惡。鏡何嘗有好惡也。世之人。固有怒於室。而色於市。且如怒一人。對那人說話。能無怒色否。

有能怒一人而不怒別人者。能忍得如此。已是煞知義理。若聖人。因物而未嘗有怒。此莫是甚難。君子役物。小人役於物。今見可喜可怒之事。自家著一分陪奉他。此亦勞矣。聖人之心。如止水。人之視最先。非禮而視。則所謂開目便錯了。次聽。次言。次動。有先後之序。人能克已。則心廣體胖。仰不愧。俯不作。其樂可知。有息則餒矣。外書下同聖人責已感也。處多。責人應也。處少。謝子與伊川先生別一年。往見之。伊川曰。相別一年。



做得甚工夫。謝曰：也只去箇矜字。曰：何故？曰：子細  
 檢點得來，病痛盡在這裏。若按伏得這箇罪過，方  
 有向進處。伊川點頭，因語在坐同志者曰：此人為  
 學切問近思者也。按胡文定公問上蔡矜字罪過，  
 何故恁地大謝？曰：今人做事，只  
 管便夸耀別人耳目，渾不關自家受用。事有底人，  
 食前方丈，便向人前喫，只蔬食菜羹，卻去房裏喫，  
 為甚恁地愚謂充謝子為己之學。  
 則一切外物皆不足以動其心矣。  
 思叔詬詈僕夫，伊川曰：何不動心忍性，思叔慙謝。  
 見賢便思齊，有為者亦若是。見不賢而內自省，蓋莫  
 不在已。

橫渠先生曰：湛一氣之本，攻取氣之欲，口腹於飲食，  
 鼻口於臭味，皆攻取之性也。知德者屬厭而已，不  
 以嗜欲累其心，不以小害大，末喪本焉爾。正蒙下  
 厭者取  
 足而已  
 纖惡必除，善斯成性矣。察惡未盡，雖善必粗矣。  
 惡不仁，故不善未嘗不知。徒好仁而不惡不仁，則習  
 不察，行不著。是故徒善未必盡義，徒是未必盡仁。  
 好仁而惡不仁，然後盡人義之道。徒好仁而不惡  
 不仁，則雖有向  
 善之意，而無斷制之明。故曰：未必盡義。徒惡不仁  
 而不好仁，則雖有去非之意，而無樂善之誠。故曰：  
 星溪訂補

責已者當知無天下國家皆非之理故學至於不尤

未必盡仁人學之至也皆處世有乖違豈在人者皆非在我者

矣咎人

有潛心於道忽忽為他慮引去者此氣也舊習纏繞

未能脫灑畢竟無益但樂於舊習耳古人欲得朋

友與琴瑟簡編常使心在於此惟聖人知朋友之

取益為多故樂得朋友之來

橫渠論語說

矯輕警惰

輕者必惰雖二病而實相因

仁之難成久矣人人失其所好蓋人人有利欲之心

與學正相背馳故學者要寡欲

君子不必避他人之言以為太柔太弱至於瞻視亦

有節視有上下視高則氣高視下則心柔故視國

君者不離紳帶之中學者先須去其客氣其為人

剛行終不肯進堂堂乎張也難與並為仁矣蓋目

者人之所常用且心常託之視之上下且試之已

之敬傲必見於視所以欲下其視者欲柔其心也

柔其心則聽言敬且信人之有朋友不為燕安所

以輔佐其仁。今之朋友。擇其善柔。以相與。拍肩執  
袂。以爲氣合。一言不合。怒氣相加。朋友之際。欲其  
相下不倦。故於朋友之間。主其敬者。日相親與。得  
效最速。仲尼嘗曰。吾見其居於位也。與先生並行  
也。非求益者。欲速成者。則學者先須溫柔。溫柔則  
可以進學。詩曰。溫溫恭人。惟德之基。蓋其所益之  
多。

世學不講。男女從幼。便驕惰壞了。到長益凶狠。只爲  
未嘗爲子弟之事。則於其親。已有物我。不肯屈下。

病根常在。又隨所居而長。至死只依舊爲子弟。則  
不能安灑。埽應對。在朋友。則不能下朋友。有官長。  
則不能下官長。爲宰相。不能下天下之賢。甚則至  
於徇私意。義理都喪也。只爲病根不去。隨所居所  
接而長。人須事事消了病。則義理常勝。  
凡所當爲一事。意不過則推類如此善也。一事意得  
過以爲且休。則百事廢。

晦菴先生曰。通書竭力說箇幾字。儘有警發人處。近  
則公私邪正。遠則廢興存亡。只於此處看破。便幹。

轉了此是日用第一親切工夫。精粗隱顯一時穿透。堯舜所謂惟精惟一。孔子所謂克己復禮。便是此事。見首卷幾善惡註

天理人欲之分。只爭些子。故周先生只說幾字。然辨之。又不可不早。故橫渠每說豫字。

問遇事時亦知理之是非。到做處。又卻為人欲引去。做了又卻悔。曰。此便是無克己工夫。須是遇事時。便與克下。不得苟且放過。明理以先之。勇猛以行之。

問顏子地位。有甚非禮處。曰。只心術間。微有些子非禮處。須用淨盡截斷了。

問已私有三。氣質之偏一也。耳目口鼻之欲二也。人我忌克之類三也。孰是夫子所指。曰。三者皆在裏面。看下文非禮勿視聽言動。則耳目口鼻之欲為多。

人只有箇天理人欲。此勝則彼退。彼勝則此退。無中立不進退之理。譬如劉項相拒。榮陽成臯之間。我進一步。則彼退一步。初學要牢剗定脚。逐旋捱將

去此心莫退。終須有勝時。勝時甚氣象。做事只要靠著心。但恐已私未克時。此心亦有時錯認了。克已別無巧法。譬如孤軍猝遇強敵。只是盡力舍死向前而已。義利之間。誠有難擇。但意所疑。以為近利者。即便舍去可也。向後看得親切。卻看舊事。只有見未盡。舍未盡者。不解有過當也。學者須寔做工夫。且如見一事不可為。忽然又要去。

做是如何。又如好事。初心要做。又卻終不肯。是如何。蓋人心本善。方其見善欲為之時。此是真心發見之端。然纔發。便被氣稟物欲蔽固了。此須自去體察。最是一件大工夫。人做不是底事。心卻不安。此是良心。但被私欲蔽固。雖有端倪。無力爭得出。須是大段著力。與他戰。不可輸與他。知得此事不好。立定脚跟。硬地行從好路去。待得熟時。私欲自住不得。濂溪曰。果而確。無難焉。

或問氣質之偏如何救得曰才說偏了又著一箇物  
 事去救他偏越見不平正了越討頭不見要緊只  
 是看教大底道理分明偏處自見得如暗室求物  
 把火來便照見若只管去摸索費盡心力只是摸  
 索不見若見得大底道理分明有病痛處也不知  
 不覺自會變不消得費力

人性福急發不中節者當於平日言語動作間以緩  
 持之持之久則所發自有條理  
 克伐怨欲須從根上除治

懲忿如摧山窒慾如填壑又云懲忿如救火窒慾如

防水

自家猶不能快自家意如何要他人盡快我意  
 大丈夫當容人勿為人所容

養心莫善於寡欲不是不好底欲不好底欲不當言  
 寡只是眼前事才多欲便將本心都紛雜了如讀  
 書要讀這一件又要讀那一件又要學寫字又要  
 做詩人只有一箇心如何分做許多去到得合用  
 處都不得力

古人終日只在禮中欲少自由亦不可得  
 損者三樂惟宴樂最可畏所謂宴安鴆毒也  
 某平生不會懶雖甚病一心只要向前做事自是懶  
 不得今人所以懶未必是真箇怯弱自是先有畏  
 縮之心才見一事便料其難而不為所以習成怯  
 弱而不能有為也

五子近思錄卷之五終

五子近思錄卷之六

新安汪佑

啓我

合編

子鑑

晦叔 恭校

家道

此卷論齊家蓋克己之功既至則施之家而家  
 可齊矣

伊川先生曰弟子之職力有餘則學文不修其職而  
 學非為己之學也

經解

孟子曰事親若曾子可也未嘗以曾子之孝為有餘  
 也蓋子之身所能為者皆所當為也

易傳下同

幹母之蠱不可貞子之於母當以柔巽輔導之使得  
 於義不順而致敗蠱則子之罪也從容將順豈無  
 道乎若伸已剛陽之道遽然矯拂則傷恩所害大  
 矣亦安能人乎在乎屈已下意巽順相承使之身  
 正事治而已剛陽之臣事柔弱之君義亦相近  
 蠱之九三以陽處剛而不中剛之過也故小有悔然  
 在巽體不為無順順事親之本也又居得正故無  
 大咎然有小悔已非善事親也  
 正倫篤恩義家人之道也  
正倫篤恩義則尊卑之分明篤恩義則上下之情合

二者並行而後處家之道得矣然必以正倫理為先未有倫理不正而恩義可篤者也  
 人之處家在骨肉父子之間相親附猶骨之於肉大率以情勝  
 禮以恩奪義惟剛立之人則能不以私愛失其正  
 理故家人卦大要以剛為善  
 家人上九爻辭謂治家當有威嚴而夫子又復戒云  
 當先嚴其身也威嚴不先行於已則人怨而不服  
象曰威如之吉反身之謂也所貴治家之威者非徒繩治之嚴蓋必正已為本使在我持身謹嚴而無少縱弛則家人自然有所嚴憚而不敢踰越有所觀感而率歸於正凡御下之道皆然齊家本於修身則尤為切近



歸妹九二守其幽貞未失夫婦常正之道世人以媒  
狎為常故以貞靜為變常不知乃常久之道也狎媒

則玩侮乖離所自生

世人多慎於擇婿而忽於擇婦其實婿易見婦難知  
所繫甚重豈可忽哉遺書下同

人無父母生日當倍悲痛更安忍置酒張樂以為樂  
若具慶者可矣具慶謂父母俱存

問行狀云盡性至命必本於孝弟不識孝弟何以能  
盡性至命也曰後人便將性命別作一般事說了

性命孝弟只是一統底事就孝弟中便可盡性至  
命如灑掃應對與盡性至命亦是一統底事無有  
本末無有精粗卻被後來人言性命者別作一般  
高遠說故舉孝弟是於人切近者言之然今時非  
無孝弟之人而不能盡性至命者由之而不知也  
問第五倫視其子之疾與兄子之疾不同自謂之私  
如何曰不待安寢與不安寢只不起與十起便是  
私也父子之愛本是公才著些心做便是私也又  
問視己子與兄子有間否曰聖人立法曰兄弟之

子猶子也。是欲視之猶子也。又問天性自有輕重。疑若有間。然曰。只為今人以私心看了。孔子曰。父子之道。天性也。此只就孝上說。故言父子天性。若君臣兄弟賓主朋友之類。亦豈不是天性。只為今人小看。卻不推其本所由來。故爾。已之子。與兄之子。所爭幾何。是同出於父者也。只為兄弟異形。故以兄弟為手足。人多以異形。故親已之子。異於兄弟之子。甚不是也。又問孔子以公冶長不及南容。故以兄之子妻南容。以已之子妻公冶長。何也。曰。

此亦以已之私心看聖人也。凡人避嫌者皆內不足也。聖人自至公。何更避嫌。凡嫁女各量其才而求配。或兄之子不甚美。必擇其相稱者為之配。已之子美。必擇其才美者為之配。豈更避嫌耶。若孔子事。或是年不相若。或時有先後。皆不可知。以孔子為避嫌。則大不是。如避嫌事。賢者且不為。况聖人乎。

問孀婦於理似不可取。如何。曰。然。凡取以配身也。若取失節者以配身。是已失節也。又問。或有孤孀貧。

窮無託者可再嫁否曰只是後世怕寒餓死故有是說然餓死事極小失節事極大

病臥於牀委之庸醫比之不慈不孝事親者亦不可

不知醫

外書下同

程子葬父使周恭叔主客客欲酒恭叔以告先生曰勿陷人於惡

買乳婢多不得已或不能自乳必使人然食已子而殺人之子非道必不得已用二乳食三子足備他虞或乳母病且死則不為害又不為已子殺人之

子但有所費若不幸致誤其子害孰大焉

先公太中諱珣字伯温前後五得任子以均諸父子孫嫁遣孤女必盡其力所得俸錢分贍親戚之貧者伯母劉氏寡居公奉養甚至其女之夫死公迎從女兒以歸教養其子均於子姪既而女兒之女又寡公懼女兒之悲思又取甥女以歸嫁之時小官祿薄克已為義人以為難公慈恕而剛斷平居與幼賤處惟恐有傷其意至於犯義理則不假也左右使令之人無日不察其飢飽寒燠娶侯氏侯

夫人事舅姑以孝謹稱。與先公相待如賓客。先公賴其內助。禮敬尤至。而夫人謙順自牧。雖小事未嘗專。必稟而後行。仁恕寬厚。撫愛諸庶。不異已出。從叔幼姑。夫人存視。常均已子。治家有法。不嚴而整。不喜笞朴奴婢。視小臧獲如兒女。諸子或加呵責。必戒之曰。貴賤雖殊。人則一也。汝如是大時。能爲此事否。先公凡有所怒。必爲之寬解。唯諸兒有過。則不掩也。常曰。子之所以不肖者。由母蔽其過。而父不知也。夫人男子六人。所存惟二。其愛慈可

謂至矣。然於教之之道不少假也。纔數歲行。而或踏。家人走前扶抱。恐其驚啼。夫人未嘗不呵責。曰。汝若安徐。寧至踏乎。飲食常置之坐側。嘗食絮羹。皆一作叱止之曰。幼求稱欲。長當何如。雖使令輩。不得以惡言罵之。故頤兄弟平生。於飲食衣服無所擇。不能惡言罵人。非性然也。教之使然也。與人爭忿。雖直不右。曰。患其不能屈。不患其不能伸。及稍長。常使從善師友游。雖居貧。或欲延客。則喜而爲之具。夫人七八歲時。誦古詩曰。女子不夜出。夜

出秉明燭自是日暮則不復出房閣既長好文而不為辭章見世之婦女以文章筆札傳於人者則淡以為非文集

橫渠先生嘗曰事親奉祭豈可使人為之行狀舜之事親有不悅者為父頑母嚚不近人情若中人之性其愛惡略無害理姑必順之親之故舊所喜者嘗極力招致以悅其親凡於父母賓客之奉必極力營辦亦不計家之有無然為養又須使不知其勉強勞苦苟使見其為而不易則亦不安矣渠橫

人記說

斯千詩言兄及弟矣式相好矣無相猶矣言兄弟宜相好不要廝學猶似也人情大抵患在施之不見報則輟故恩不能終不要相學已施之而已詩說下同人不為周南召南其猶正牆面而立常淡思此言誠是不從此行甚隔著事向前推不去蓋至親至近莫甚於此故須從此始其言氣外天命之由而婢僕始至者本懷勉勉敬心若到所提掇提掇謂提起警策之也更謹則加謹慢則棄其本心便習以成性故仕

者入治朝則德日進。入亂朝則德日退。只觀在上者有可學無可學爾。語錄

晦菴先生曰：道之在天下，其實原於天命之性而行

於君臣父子兄弟夫婦朋友之間。

父子兄弟為天屬，而以人合者居其三焉。夫婦者天

屬之所由以續者也。君臣者天屬之所賴以全者

也。朋友者天屬之所賴以正者也。是則所以綱紀

人道，建立人極，不可一日而偏廢。

人之所以有此身者，受形於母而資始於父，雖有強

暴之人，見子則憐，至於襁褓之兒，見父則笑，果何

為而然哉。

古之君子，思所以顯其親者，惟立身揚名之為足恃。

是以不求諸人而求諸己，不務其外而務其內。

答陳膚仲曰：承以家務叢委，妨於學問為憂，此固無

可奈何。然只此便是用工實地，但每事看得道理

不令容易放過，更於其間見得平日病痛，痛加剪

除，則為學之道，何以加此。若起一脫去之心，生一

排遣之念，則事理卻成兩截。讀書亦無用處矣。

答胡伯逢曰。男女居室。人事之至近。而道行乎其間。此君子之道。所以費而隱也。然幽暗之中。衽席之上。人或褻而慢之。則天命有所不行矣。此君子之道。所以造端乎夫婦之微密。而語其極。則察乎天地之高深也。然非知幾慎獨之君子。其孰能體之。易首於乾坤。而中於咸恒。禮謹大昏。而詩以二南爲正始之道。其以此與。知言亦曰。道存乎飲食男女之事。而溺其流者。不知其精。又曰。接而知有禮焉。交而知有道焉。惟敬者能守而不失耳。亦此意。

也

夫婦情意密。而易於陷溺。不於此致謹。則私欲行於狎玩之地。自欺於人不知之境。倘知造端之重。隱微之際。戒謹恐懼。則是工夫從裏面做出。以之事父兄。處朋友。皆易爲力。而有功矣。孔明擇婦。正得醜女。奉身調度。人所不堪。彼其正大之氣。經綸之蘊。固已得於天資。然竊意其志慮之。所以日精明。威望之所以日益隆重者。則寡欲養心之助爲多。

或言父子欲其親。君臣欲其義。曰非是。欲其如此。蓋有父子。便自然有親。有君臣。便自然有義。幾諫只是漸漸細密。諫不要峻暴。硬要闌截。父子相隱。天理人情之至也。

問人不幸處繼母異兄弟。不相容。當何如。曰。從古來自有那樣子。公看舜如何。只是爲人子。止於孝。余隱之云。仲子之兄。非不友。孰使之避。仲子之母。非不慈。孰使之離。曰。政使不慈不友。亦無避去之理。觀舜之爲法於天下者。則知之矣。

問父母之於子。有無窮憐愛。欲其聰明成立。此之謂誠心耶。曰。父母愛其子。正也。愛之無窮。而必欲其如何。則非矣。此天理人欲之間。正當審決。父母有愛其子弟之心者。當爲求明師良友。使之究義理之指歸。而習爲孝弟。馴謹之行。以誠其身而已。祿爵之不至。名譽之不聞。非所憂也。兄弟之恩。異形同氣。死生苦樂。無適而不相須。兄弟設有不幸。鬪狠於內。然有外侮。則同心禦之矣。雖有良朋。豈能有所助乎。富辰曰。兄弟雖有小忿。



不廢懿親。

夫婦人倫之至親至密者也。人之所為。蓋有不可告其父兄。而悉以告其妻者。人事之至近。而道行乎其中。

陰陽和而後雨澤降。如夫婦和而後家道成。故為夫婦者。當黽勉以同心。而不宜至於有怒。

有非。非婦人也。有善。非婦人也。蓋女子以順為正。無非足矣。有善。則亦非其吉祥可願之事也。惟酒食是議。而無遺父母之憂。則可矣。易曰。無攸遂。在中。

饋。貞吉。而孟子之母。亦曰。婦人之禮。精五飯。寡酒漿。養舅姑。縫衣裳而已矣。故有閨門之修。而無境外之志。

問妻有七出。卻是正當道理。非權也。曰。然。欽。夫嘗定諸禮可行者。乃除冠禮不載。問之云。難行。某答之云。古禮惟冠禮最易行。如昏禮。須兩家皆好禮。方得行。喪禮。臨時哀痛中。少有心力及之。祭禮。則終獻之儀。煩多長久。皆是難行。看冠禮比他禮。卻最易行。

問冠昏之禮如欲行之易曉其言乃為有益如三加之辭出門之戒若只以古語告之彼將謂何曰只以今之俗語告之使之易曉乃佳

問程氏昏儀與溫公儀如何曰迎婦以前溫公的是婦入門以後程儀是溫公儀親迎只拜妻之父兩拜便受婦以行卻是程儀徧見妻之黨則不是溫公儀入門便廟見不是程儀未廟見卻是又曰親迎不見妻父母者婦未見舅姑也入門不見舅姑者未成婦也伊川先生云婦至次日見舅姑三日

廟見

曰古人納幣五兩只五匹耳恐太簡曰計繁簡則是以利言矣且吾儕無望於復古則風俗更教誰變叔器問昏禮溫公儀婦先拜夫程儀夫先拜婦或以為妻者齊也當齊拜何者為是曰古者婦人與男子為禮皆俠拜每拜以二為禮昏禮婦先二拜夫答一拜婦又二拜夫又答一拜冠禮雖見母母亦俠拜丘文莊輯家禮儀節曰濬按古昏禮有六家以從簡省今擬以問名併入納采而納吉請期併入納幣以備六禮之日然惟於書辭之間略及

其名而已其實無所增益也

君子將營宮室先立祠堂於正寢之東為四龕以奉先世神主旁親無後者以其班祔置祭田具祭器主人晨謁於大門之內出入必告至正朔望則參俗節則獻以時食有事則告

籩豆簠簋之器乃古人所用故當時祭享皆用之今

則燕器代祭器常饌代俎肉楮錢代幣帛是亦以

平生所用是謂從宜也高彙旃曰按晁氏云紙錢始於殷長史漢以來里俗

稍以紙寫瘞錢至唐王璵乃用於祠祭今儒家以為釋氏法於喪祭皆屏去古人祭用玉幣後來易

以錢至唐玄宗感於王璵之說而鬼神之事繁錢不繼與作紙錢易之唐禮書載范傳正言惟顏魯公張司業家祭不用紙錢故衣冠效之祀天神則焚幣祀人鬼則瘞幣人家祭祀焚幣於禮無稽焚真衣亦無意義只是焚黃朱子家廟之祭亦云紙錢當幣帛亦未安唐人重佛謂楮錢資於冥途殊荒唐宜用素紙代幣帛且以明潔舊時帝王家小祭亦用紙錢明洪武十一年六月諭禮部祭用紙錢出於近代殊為不經命去之彼時士夫亦不用紙錢

祭祀須用宗子法

兄弟異居廟初不異只合兄祭而弟與執事或以物助之為宜若相去遠者則兄家設主弟不立主只於祭時旋設位以紙榜標記逐位祭畢焚之如此

似亦得禮之變。又曰：禮文品物亦當少損。或但一獻無祝可也。

凡祭主於愛敬之誠而已。貧則稱家之有無，疾則量筋骨而行之。財力可及者，則當如儀。

朔旦家廟用酒果，望日用茶。重午中元九日之類，皆名俗節。大祭每位用四味，請出木主。俗節只就家廟止二味。朔旦俗節酒止一上，斟一杯。

喪禮自葬以前，皆謂之奠。其禮甚簡，蓋哀不能文。而於死者未忍遽以鬼神之禮事之也。自虞以後，方

謂之祭。故禮家又謂奠為喪祭，而虞為吉祭。蓋漸趨於吉也。

古人居喪，皆與平日絕異。故宗廟之祭雖廢，而幽明之間兩無憾焉。今人居喪，平日所為皆不廢，而獨廢此一事，恐亦有未安。

答曾光祖曰：家間頃年居喪，於四時正祭則不敢舉，而俗節薦享則以墨衰行之。蓋正祭三獻受胙，非居喪所可行，而俗節則惟普同一獻，不讀祝，不受胙也。遷主禮經所說不一，亦無端的儀制，竊恐當



南北同志祭四代多與  
佑同者惟違西上制

按喪禮凡喪父在父為主則父存子無主喪之禮也  
又曰父沒兄弟同居各主其喪註云各為妻子之  
喪為主也則是凡妻之喪夫自為主也以子為喪  
主未安

曾擇之問三年喪而復有替喪者當服替喪之服以  
臨其喪卒事則反初服或者以為方服重不當改  
輕服不知如何曰或者之說非是

卒哭之禮近世以百日為期蓋自開元失之今從周

制葬後三虞而後卒哭得之矣

李晦叔問程氏祭儀謂凡配止以正妻一人或奉祀  
之人是再娶所生即以所生母配曰程先生此說  
恐誤唐會要中有論凡是嫡母無先後皆當並祔  
合祭

竇文卿問子之所生母死題主當何稱祭於何所祔  
於何所曰妣者媿也避嫡母止稱亡母以別之可  
也伊川云祭於私室大則夾室小則夾室其中  
問夫在妻之神主宜書何人奉祀曰旁註施於所尊

以下則不必書也

問祧主曰天子諸侯有大廟夾室則祧主藏於其中

今士人家無此祧主無可置處禮記說藏於兩階

間今不得已只埋於墓所

問改葬曰須告廟而後告墓方啓墓以葬葬畢奠而

歸又告廟哭而後畢事

問改葬總鄭玄以終總之月數而除王肅以葬畢便

除如何曰禮宜從厚當如鄭氏問鄭氏以只有三

年服者改葬服總三月非三年服者弔服加麻葬

畢除之否曰然

忌日祭只祭一位

伊川言祖父母喪須是不赴舉法令雖無明文看來

爲士者當如此

今國家法爲所生父母皆心喪三年此意甚好

喪葬之時只當以素食待客祭饌葷食只可分與僕

從

出妻入廟決然不可無可疑者爲子孫者只令歲時

就其家之廟拜之若相去遠則設位望拜可也

朋友之喪。古經但云朋友麻。則如弔服而加麻。經耳。然不言日數。至於祭奠。則溫公說。聞親戚之喪者。但當爲位哭之。不當設祭。以其神靈不在此也。其大槩如此。亦當以其厚薄長少而爲之節。難以一定論也。

自天地言之。只是一箇氣。自一身言之。我之氣。卽祖先之氣。亦只是一箇氣。所以才感必應。則文春來一家之主。則一家之鬼神屬焉。諸侯守一國。則一國之鬼神屬焉。天子有天下。則天下之鬼神屬焉。看

來爲天子者。這箇神明。是多大。如何有些子差忒得。若縱欲無度。天下許多星辰。地下許多山川。如何不變怪。

先生間居。未明而起。浣衣幅巾。方履。拜於家廟。以及先聖。退坐書室。几案必正。書籍器用必整。其飲食也。羹食行列有定位。匙箸舉措有定所。倦而休也。瞑目端坐。休而起也。整步徐行。中夜而寢。旣寢而寤。則擁衾而坐。或至達旦。其色莊。其言厲。其行舒。而恭。其坐端而直。威儀容止之則。自少至老。祁寒





君子之需時也。安靜自守。志雖有須。而恬然若將終身焉。乃能用常也。雖不進而志動者。不能安其常也。

比吉。原筮。元永貞。无咎。傳曰。人相親比。必有其道。苟非其道。則有悔咎。故必推原占決。其可比者而比之。所比得元永貞。則无咎。元。謂有君長之道。永。謂可以常久。貞。謂得正道上之比。下必有此三者。下之從上。必求此三者。則无咎也。  
履之初九曰。素履往。无咎。傳曰。夫人不能自安於貧

賤之素。則其進也。乃貪躁而動。求去乎貧賤耳。非欲有為也。既得其進。驕溢必矣。故往則有咎。賢者則安履其素。其處也樂。其進也將有為也。故得其進。則有為而無不善。若欲貴之心。與行道之心。交戰於中。豈能安履其素乎。  
大人於否之時。守其正節。不雜亂於小人之羣類。身雖否。而道之亨也。故曰。大人否亨。不以道而身亨。乃道否也。  
人之所隨。得正則遠邪。從非則失是。無兩從之理。隨

之六二。苟係初，則失五矣。故象曰：弗兼與也。所以戒人從正當專一也。

君子所貴。世俗所羞。世俗所貴。君子所賤。故曰：賁其大趾，舍車而徒。

蠱之上九曰：不事王侯，高尚其事。象曰：不事王侯，志

可則也。傳曰：士之自高尚，亦非一道。有懷抱道德，

不偶於時，而高潔自守者。伊尹耕於莘野，大公

知止足之道，退而自保者。張良疏廣之時是也。有

安於不求知者。徐孺子、申屠蟠之類是也。有清介自守，不屑天

下之事，獨潔其身者。嚴陵周黨之類是也。所處雖有得失小

大之殊，皆自高尚其事者也。象所謂志可則者，進

退合道者也。

遯者陰之始長，君子知微，固當深戒，而聖人之意，未

便遽已也。故有與時行，小利貞之教。聖賢之於天

下，雖知道之將廢，豈肯坐視其亂而不救。必區區

致力於未極之間，強此之衰，艱彼之進，圖其暫安。

苟得為之，孔孟之所屑為也。王允謝安之於漢晉

是也。

明夷初九事未顯而處甚艱非見幾之明不能也如是則世俗孰不疑怪然君子不以世俗之見怪而遲疑其行也若俟眾人盡識則傷已及而不能去矣。初九傷猶未顯而爻之象曰君子于行三日不食蓋知幾而去之速處人之所難而不疑也楚王戊不設醴酒而穆生去之曰不去楚人將鉗我於市當時雖申公之賢猶以為過其後申公受胥靡之辱至是欲去而不得矣。

晉之初六在下而始進豈遽能濶見信於上苟上未見信則當安中自守雍容寬裕無急於求上之信也苟欲信之心切非汲汲以失其守則悻悻以傷

於義矣故曰晉如摧如貞吉罔孚裕无咎然聖人又恐後之人不達寬裕之義居位者廢職失守以為裕故特云初六裕則无咎者始進未受命當職任故也若有官守不信於上而失其職一日不可居也然事非一槩久速唯時亦容有為之兆者不正而合未有久而不離者也合以正道自無終睽之理故賢者順理而安行智者知幾而固守君子當困窮之時既盡其防慮之道而不得免則命也當推致其命以遂其志知命之當然也則窮塞

禍患不以動其心。行吾義而已。苟不知命。則恐懼於險難。隕獲於窮厄。所守亡矣。安能遂其爲善之志乎。

寒士之妻、弱國之臣、各安其正而已。苟擇勢而從。則惡之大者。不容於世矣。

井之九三、潔治而不見食、乃人有才智而不見用、以不得行爲憂惻也。蓋剛而不中、故切於施爲。異乎用之則行、舍之則藏者矣。

革之六二、中正則無偏蔽、文明則盡事理、應上則得權勢、體順則無違悖、時可矣。位得矣。才足矣。處革之至善者也。必待上下之信。故巳曰乃革之也。如二之才德、當進行其道、則吉而无咎也。不進則失可爲之時、爲有咎也。

鼎之有實、乃人之有才業也。當慎所趨向、不慎所往、則亦陷於非義。故曰鼎有實、慎所之也。士之處高位、則有拯而無隨、在下位、則有當拯、有當隨、有拯之不得而後隨。

君子思不出其位。位者、所處之分也。萬事各有其所、

得其所則止而安若當行而止當速而久或過或不及皆出其位也况踰分非據乎

人之止難於久終故節或移於晚守或失於終事或廢於久人之所同患也艮之上九敦厚於終止道之至善也故曰敦艮吉

中孚之初九曰虞吉象曰志未變也傳曰當信之始志未有所從而虞度所信則得其正是以吉也志有所從則是變動虞之不得其正矣  
賢者惟知義而已命在其中中人以下乃以命處義

命者窮達夭壽出於氣質有必然之數義者是非可否本乎天理有當然之宜賢者惟知義之當然命固在其中矣中人以下於義未能真知而安行然知命之已定則亦不敢越義以妄求故曰以命處如言求之有道得之有命是求無益於得知命之不可求故自處以不求若賢者則求之以道得之以義不必言命

遺書下同

人之於患難只有一箇處置盡人謀之後卻須泰然處之有人遇一事則心心念念不肯捨畢竟何益若不○會○處○置○了○放○下○便○是○無○義○無○命○也○  
人遇患難以處之之道所謂義也若夫處置之後在已無關則亦安之而已成敗利鈍亦無如之何所謂命也

或遇事而不能處。是無義也。或處置了而不能放下。是無命也。

門人有居太學而欲歸應鄉舉者。問其故。曰。蔡人

數蘓典切。先上聲。少也。俗作鮮。習戴記。決科之利也。先生曰。汝之

是心。已不可入於堯舜之道矣。夫子貢之高識。曷

嘗規規於貨利哉。特於豐約之間。不能無留情耳。

且貧富有命。彼乃留情於其間。多見其不信道也。

故聖人謂之不受命。有志於道者。要當去此心。而

後可與語也。

人苟有朝聞道夕死可矣之志。則不肯一日安於所

不安也。何止一日。須臾不能。如曾子易簣。須要如

此。乃安。人不能若此者。只為不見實理。實理者。實

見得是。實見得非。凡實理得之於心。自別若耳。聞

口道者。心實不見。若見得。必不肯安於所不安。人

之一身。儘有所不肯為。及至他事。又不然。若士者。

雖殺之。使為穿窬。必不為。其他事。未必然。至如執

卷者。莫不知說禮義。又如王公大人。皆能言軒冕

外物。及其臨利害。則不知就義理。卻就富貴。如此

者。只是說得不實見。及其蹈水火。則人皆避之。是

實見得須是有見不善如探湯之心則自然別昔  
曾經傷於虎者他人語虎則雖三尺童子皆知虎  
之可畏終不似曾經傷者神色懾懼至誠畏之是  
實見得也得之於心是謂有德不待勉強然學者  
則須勉強古人有捐軀隕命者若不實見得則烏  
能如此須是實見得生不重於義生不安於死也  
故有殺身成仁只是成就一箇是而已

孟子辨舜跖之分只在義利之間言間者謂相去不  
甚遠所爭毫末爾義與利只是箇公與私也纔出

義便以利言也只那計較便是爲有利害若無利  
害何用計較利害者天下之常情也人皆知趨利  
而避害聖人則更不論利害惟看義當爲不當爲  
便是命在其中也

大凡儒者未敢望淡造於道且只得所存正分別善  
惡識廉恥如此等人多亦須漸好

趙景平問子罕言利所謂利者何利曰不獨財利之  
利凡有利心便不可如作一事須尋自家穩便處  
皆利心也聖人以義爲利義安處便爲利如釋氏



之學皆本於利故便不是

問邢七一作恕

久從先生想都無知識後來極狠狠先

生曰謂之全無知則不可只是義理不能勝利欲之心便至如此也

謝湜自蜀之京師過洛而見程子子曰爾將何之曰

將試教官子弗答湜曰何如子曰吾嘗買婢欲試

之其母怒而弗許曰吾女非可試者也今爾求為

人師而試之必為此媪笑也湜遂不行

先生在講筵不曾請俸諸公遂牒戶部問不支俸錢

戶部索前任曆子先生云某起自草萊無前任曆

子本注舊例初入京官時用下狀出給料錢曆先生不請其意謂朝廷起我便當廩人繼粟庖人

繼肉也遂令戶部自為出券曆又不為妻求封范純

甫問其故先生曰某當時起自草萊三辭然後受

命豈有今日乃為妻求封之理問今人陳乞恩例

義當然否人皆以為本分不為害先生曰只為而

今士大夫道得箇乞字慣卻動不動又是乞也因

問陳乞封父祖如何先生曰此事體又別再三請

益但云其說甚長待別時說

漢策賢良，猶是人舉之。如公孫弘者，猶強起之。乃就對。至如後世賢良，乃自求舉爾。若果有曰：我心只望廷對，欲直言天下事，則亦可尚已。若志富貴，則得志便驕縱，失志則便放曠與悲愁而已。

伊川先生曰：人多說某不教人習舉業，某何嘗不教人習舉業也。人若不習舉業而望及第，卻是責天理而不修人事，但舉業既可以及第，即已。若更去上面盡力求必得之道，是感也。

問家貧親老，應舉求仕，不免有得失之累，何修可以

免此。伊川先生曰：此只是志不勝氣。若志勝，自無此累。家貧親老，須用祿仕。然得之不得，為有命。曰：在已固可為親奈何。曰：為已為親也。只是一事。若不得，其如命何。孔子曰：不知命，無以為君子。人苟不知命，見患難必避，遇得喪必動，其何以為君子。或謂科舉事業，奪人之功，是不然。且一月之中，十日為舉業，餘日足可為學。然人不志此，必志於彼。故科舉之事，不患妨功，惟患奪志。

橫渠先生曰：世祿之榮，王者所以錄有功，尊有德，愛

之厚之、示恩遇之不窮也、為人後者、所宜樂職勸  
 功、以服勤事任、長廉遠利、以似述世風、而近代公  
 卿子孫、方且下比布衣、工聲病、售有司、不知求仕  
 非義、而反羞循理為無能、不知蔭襲為榮、而反以  
 虛名為善繼、誠何心哉。文集  
 不資其力而利其有、則能忘人之勢。孟子說  
 人多言安於貧賤、其實只是計窮力屈、才短不能營  
 畫耳、若稍動得恐未肯安之、須是誠知義理之樂  
 於利欲也、乃能。語錄下同

天下事、大患只是畏人非笑、不養車馬、食簞衣惡、居  
 貧賤、皆恐人非笑、不知當生則生、當死則死、今日  
 萬鍾、明日棄之、今日富貴、明日飢餓、亦不卹、惟義  
 所在。  
 晦菴先生曰、士大夫出處辭受、非獨其身之事而已、  
 其所處之得失、乃關風俗之盛衰、故尤不可以不  
 審。  
 進以禮、揖讓辭遜、退以義、果決斷割。  
 觀聖人出處、須看他至誠懇切處、及灑然無累處。

人有些狂狷方可望。聖人思狂狷，以狂狷尚可為。若鄉愿則無說矣。今之人纔說這人不識時之類，便有些好處，纔說這人圓熟識體之類，便無可觀矣。科舉之習，前賢所不免，但循理安命，不追時好，則心地恬愉，自無怵迫之累。非是科舉累人，自是人累科舉。讀聖賢書，據吾所見而為文以應之，得失利害置之度外，雖終日應舉，亦不累人。以科舉為為親，而不為為己之學，只是無志。以舉業

為妨實學，不知曾妨飲食否，只是無志也。纔出門去事君，這身便不是自家底了，貪生怕死，何所不至。君子量而後入，不入而後量。近臣以謇諤為體，遠臣以廉退恬靜為體。今人只為不見天理本原，而有汲汲以就功名之心，故其議論見識，往往卑陋，多方遷就，下梢頭只成就一箇私意，更有甚好處。天下事誰被你算得盡，今人須要計較到有利無害。

處所以人欲愈熾而義理愈滅。不合而去，則雖吾道不得施於時，而猶在是，異時猶可有為，不合而苟焉以就之，不惟吾道不得行於今，亦無可望於後矣。

事有不當耐者，豈可全學耐事。其弊至於苟賤不廉，風俗不好，直道而行，便有窒礙。然在吾人分上，只論得一箇是與不是，此外利害得喪不足言也。

凡是名利之地，退步便安穩，只管向前便危險。事勢定是如此。

今人遇小小利害，便生趨避計較之心。古人刀鋸在前，鼎鑊在後，視之如無物者，只緣見得這道理，不見那刀鋸鼎鑊。

人若着些利害，便不免開口告人，卻與不學之人何異。向見李先生說，若大段排遣不去，只思古人所遭患難，有大不可堪者，持以自比，則亦可以少安矣。始者甚卑其說，以為何至如此。後來臨事，卻覺有得力處，不可忽也。

患難之際，正當有以自處，不至大段為彼所動。乃見

學力。

問既明且哲、以保其身、曰明哲只是見得道理分明、順理而行、自然災害不及其身、非趨利避害、偷以全軀之謂也、今人以邪心看了、先占取便宜、必至於孔光之徒、而後已、如楊子雲說、明哲煌煌、旁燭無疆、遂於不虞、以保天命、便是占便宜說話、所以一生被這幾句誤、古人到舍生取義處、不如此說、今世人多道東漢名節、無補於事、某謂三代而下、惟東漢人才、大義根於心、利害生死不變其操、未說

公卿大臣、且如當時郡守、懲治宦官親戚、雖前者既爲所治、而來者復蹈其迹、誅殛竄戮、項背相望、畧無所創、今士大夫顧惜畏懼、何望其如此、平居暇日、琢磨淬勵、緩急之際、尙不免於退縮、况游談聚議、習爲軟熟、卒然有警、何以得其仗節死義乎、大抵不顧義理、只計較利害、皆奴婢之態耳、先生當孝宗初年、嘗兩進絕和議、抑佞倖之戒、言旣不行、雖擢用狎至、不敢就出處之義、凜然有不可易、提點江西刑獄、促奏事、有要之於路、以正心誠

意爲上所厭聞戒以勿言者先生曰吾平生所學止此四字敢回互而欺吾君乎先生在孝宗朝凡陛對者三上封事者一皆忠誠懇惻至今讀者猶爲涕下孝宗亦開懷容納然所言皆痛詆大臣近習主眷愈厚而疾者愈深是以一日不能安其身於朝廷之上

先生平居惓惓無一念不在於國聞時政之闕失則戚然有不豫之色語及國勢之未振則感慨以至泣下然謹難進之禮則一官之拜必抗章而力辭

厲易退之節則一語不合必奉身而亟去其事君也不貶道以求售其愛民也不徇欲以苟安故與世動輒齟齬自筮仕以至屬纊五十年間歷仕四朝仕於外者僅九考立於朝者四十日而已

五子近思錄卷之七終





